



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

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., LTD.*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811)

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舉行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適用的股東回條

致：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

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., Ltd.* (「本公司」)

股東名稱及註冊地址 (附註1)：_____

持股數目 (附註2)：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.00元的H股 _____ 股。

本人／吾等擬出席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45分（或緊接本公司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後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（「中國」）四川省成都市古中市街8號四川新華國際酒店舉行的本公司H股類別股東大會（「H股類別股東大會」）。

日期：_____

股東簽署：_____

股東名稱：_____

附註：

1.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全名及註冊地址。
2. 請填上以閣下名稱登記的本公司H股股份數目。
3. 此填妥及經簽署的回條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五日下午4時30分前親身或以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：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，方為有效。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四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（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室－1716室）進行登記，以符合資格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。